北京师范大学“十佳社长”评选办法

1. 参评条件

1.社团社长所负责社团正式注册成立须满 1 年以上。

2.社团社长所负责社团须在近两年的历次注册、年审考核中 均按规定完成相关手续，没有违纪违规记录。

3.社团社长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政治立场鲜明，自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业务 指导单位和校团委指导下对社团进行规范管理；组织举办所在学 生社团的各种活动并对活动负责；管理并定期公示所在学生社团 的财物。

4.社团社长必须是本科二年级（含）以上学生，担任社长学年综合成绩或学业成绩排名须在所在专业前50%以内；思想政治类社团和志愿公益类社团的社长任期内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

5.参评社长应在完成任期后的第一学年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参评申请，并提交相应的学年工作总结，超过期限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将视为弃权处理。

二、评选办法及程序

1.参评社长按时主动向校团委社团工作部提出提交相应的申报材料；

2.社团工作部部长团对报名社长条件进行审核，确定候选人 名单；

3.社团工作部审查考评中心对候选人进行评定，得出基础分 分数；

4.各候选人在述职大会上对自己的工作进行陈述，由评委根 据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各评委评分均值为该候选人的述职得分；

5.基础分与述职分之和为该候选人的最后得分，分数排名前十者当选为“北京师范大学社团工作部十佳社长”。

三、评选标准

本次评选采取打分排名制，评分包括基础分和社长述职大会 评委打分两个部分，基础分60，陈述得分40，合为满分100 分。

**第一部分：基础分（60%）**

基础分评选的考核内容如下：

**1.学习成绩（20分）：**

（倒序排名除以总人数）\*10+10=学习成绩总分

1. **活动质量（20分）**

根据社团举办活动的质量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梯度**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
| **分值/分** | ＞18 | 16-18 | 12-16 | ＜12 |

**3.活动数量（20分）**

根据社团举办的活动数量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社团全员大会、换届大会、例会、团建、招新等活动不计入活动数量之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梯度/次** | **20以上** | **20-16** | **15-11** | **10-6** | **5-4** | **3-1** |
| **分值/分** | 15 | 12 | 10 | 5 | 2 | 1 |

**4.配合校团委社团工作部工作积极性（5分）**

本项目包括按时参加社团工作部的集体活动、工作会议、提交注册材料等。采用倒扣分制度，基准分为5分，倒扣完5分为止。

|  |  |  |  |
| --- | --- | --- | --- |
| **基准分** | **缺勤** | **注册材料** | **活动临时取消未通知** |
| **5分** | -1分/次 | -1分/次 | -1分/次 |

1. **社团活动运行情况，以活动未出现严重过错为准，出现严重过错者扣5分（5分）**
2. **以随机抽取访问的方式调查各学生社团组织机构、运行状况（10分）**
3. **以短信、电话的方式调查维护社团成员权益，社团成员能力提 高情况（10分）。**
4. **附加分（10分）**

（1）所带领学生社团获得校级以上多种奖励,获得市级奖励加3分，获得国家级奖励加5分。

（2）在学生社团发展方面有独到的见解，并有相关文章发表,其文章经校团委社团工作部部长团评定每篇加0.5到1.5分不等。

（3）与外校兄弟社团负责人有良好合作关系，与外校或社会团体合作举办活动一次加 0.5分；与本校社团联合举办活动一次加0.5分。

（4）京师团讯上的新闻，每篇报道一次加2分。

**第二部分：社长述职大会评委打分（40%）**

由现场评委分别根据述职情况对社长进行打分，社长最后得 分取打分的平均分。

1.述职内容：包括学生社团工作理念、活动举办、活动宣传、组织领导能力、文化建设和干部培养六个方面。

2.评分标准 ：如下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具体要求** | **分值** |
| **工作理念** | 成熟的工作理念；明确的社团发展目标 | 20 |
| **活动举办** | 举办有意义、有影响力的活动；大小型活动安排得宜； 重视与其他社团和外校的交流 | 20 |
| **活动宣传** | 宣传意识强烈；宣传效果良好；重视后期总结 | 15 |
| **组织领导能力** | 社团架构完善；人员分工明确；团队协作能力和工作效率提升 | 15 |
| **文化建设** | 形成社团特色文化；维护社团成员权益 | 15 |
| **干部培养** | 干部选拔机制和社团工作交接完善 | 15 |

1. 奖励办法

1.“十佳社长”将获得校团委颁发的荣誉证书。

2.“十佳社长”享受校团委认定的年度综合测评加分。

3.“十佳社长”根据奖学金获得情况，将有机会获得北京师 范大学“优秀学生干部”称号或“社会工作奖”。

（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社团工作部所有）